

古今文綜

野居書肆

古今文綜 第一部 論箸序錄之屬

第三冊

目錄

第一編 論箸類

第二章 論箸之其餘各體

(甲)辨

(一)辨理

唐韓愈諱辯

清陸隴其學術辨上

清陸隴其學術辨中

清陸隴其學術辨下

清朱琦辨學中

(二)辨事

唐柳宗元桐葉封弟辯

清劉大櫟焚書辯

(三) 辨古書

唐柳宗元辨文子

唐柳宗元辨鬼谷子

唐柳宗元辨晏子春秋

唐柳宗元辨鵬冠子

清姚鼐辨逸周書

清姚鼐辨賈誼新書

(四) 辨地理

唐王涯太華仙掌辯

清汪中江淹墓辯

(五)辨古人

明焦竑揚子雲始末辯

清侯方域西施亡吳辯

(乙)說

(一)說理

唐韓愈師說

唐柳宗元天說

清阮元文言說

清樂鈞廣儉不至說

(二)說物

梁吳均餅說

明許獬古硯說

清龔自珍說天壽山

清龔自珍說刻石

清龔自珍說碑

(三) 雜說

唐韓愈雜說四首

宋周敦頤愛蓮說

清龔自珍京師樂籍說

(四) 設說

唐柳宗元捕蛇者說

清侯方域豎人臧說

清吳敏樹說釣

(五) 字說

宋蘇洵仲兄文甫說

宋蘇洵名二子說

清吳汝綸尾崎字說

(六)贈說

唐柳宗元說車贈楊誨之

宋蘇軾稼說送張琥

清茅星來說文贈立夫

(丙)議

唐柳宗元晉文公問守原議

清侯方域萬孝子割股議

清姚鼐議兵

清周濟嫁議

(丁)原

唐韓愈原道

唐韓愈原毀

明宋濂文原

清黃宗羲原君

清黃宗羲原臣

清曾國藩原才

(戊)義

宋劉敞致仕義

清胡天游士相見義

(己)解

(一)理解

唐韓愈獲麟解

宋孫何碑解

清龍啟瑞伊尹五就桀解

(二) 喻解

漢揚雄解嘲

唐韓愈進學解

(庚) 釋

(一) 疏釋

清汪中釋三九上

(二) 譬釋

漢蔡邕釋誨

唐韓愈釋言

古今文綜

第一部 論箸序錄之屬

第三冊

杭縣張 相譔錄

杭縣姚漢章閱訂

第一編 論箸類

第三章 論箸之其餘各體

凡屬於論箸類者。體製匪一。綜述於此。曰辨。子目五。曰說。子目六。曰議。曰原。曰義。無子目。曰解。曰釋。子目各二。凡爲類七。爲子目十五。

(甲)辨 據理陳詞。詰曲究盡。因之以辨名篇。其體實起於唐代。許書訓辨爲判。大鄭讀辨爲別。判別是非。此其幟志。經典流傳。字或作辯。辯本訓治。與辨無關。斯假借之誼也。茲編輯自各方。爲辨爲辯。一從原本。至其體製。可得而言。折衷聖喆。導勵流俗。如昌黎諱辯之類是也。是曰辨理。摭摭史事。一掃蚍蜉。如柳州桐葉封

弟辯之類是也。是曰辨事。載籍叢殘。殷殷考訂。如柳州文子鬼谷諸辨之類是也。是曰辨古書。滄桑陵谷。傳聞異辭。如王廣津太華仙掌辨之類是也。是曰辨地理。蓋棺之論。重爲平反。如焦弱侯揚子雲始末辯之類是也。是曰辨古人。凡五目。共錄文十七首。

(一) 辨理 錄五首

唐韓愈諱辯

愈與李賀書。勸賀舉進士。賀舉進士有名。與賀爭名者毀之。曰。賀父名晉肅。賀不舉進士爲是。勸之舉者爲非。聽者不察也。和而唱之。同然一辭。皇甫湜曰。若不明白。子與賀且得罪。愈曰。然。律曰。二名不偏諱。釋之者曰。謂若禹與兩丘與蘆之類是也。今賀父名晉。稱徵是也。律曰。不諱嫌名。釋之者曰。謂若禹與兩丘與蘆之類是也。今賀父名晉。肅賀舉進士爲犯二名。律乎。爲犯嫌名。律乎。父名晉。肅子不得舉進士。若父名仁。則子不得爲人乎。夫諱始於何時。作法制以教天下者。非周公孔子歟。周公作詩。

不諱。孔子不偏諱二名。春秋不譏不諱嫌名。康王釗之孫。實爲昭王。曾參之父名皙。曾子不諱。昔周之時有騏期。漢之時有杜度。此其子宜如何諱。將諱其嫌。遂諱其姓乎。將不諱其嫌者乎。漢諱武帝名徹爲通。不聞又諱車轍之轍爲某字也。諱呂后名雉爲野雞。不聞又諱治天下之治爲某字也。今上章及詔。不聞諱滸勢秉機也。惟宦官宮妾。乃不敢言諱及機。以爲觸犯。士君子立言行事。宜何所法守也。今考之於經。質之於律。稽之以國家之典。賀舉進士爲可耶。爲不可耶。凡事父母。得如曾參。可以無譏矣。作人得如周公孔子。亦可以止矣。今世之士。不務行曾參。周公孔子之行。而諱親之名。則務勝於曾參。周公孔子。亦見其惑也。夫周公孔子。曾參。卒不可勝。勝周公孔子。曾參。乃比於宦官宮妾。則是宦官宮妾之孝於其親。賢於周公孔子。曾參者邪。

清陸隴其學術辨上

漢唐之儒。崇正學者。尊孔孟而已。孔孟之道尊。則百家之言熄。自唐以後。異端曲

學。知儒者之尊孔孟也。於是皆託於孔孟以自行其說。我曰孔孟彼亦曰孔孟。而學者遂莫從而辨其是非。程朱出而崇正闢邪。然後孔孟之道復明。而天下尊之。自宋以來。異端曲學。知儒者之尊程朱也。於是又託於程朱以自行其說。我曰程朱。彼亦曰程朱。學者又莫從而辨其是非。程朱言天理。則亦言天理。天理之名同。而其所指則霄壤矣。程朱言至善。則亦言至善。至善之名同。而其所指則冰炭矣。程朱言靜言敬。則亦言靜亦言敬。靜敬之名同。至所以爲靜敬。則適越而北轅矣。程朱之言。有可假借者。則曰程朱固若是也。有不可假借者。則曰此其中年未定之論也。黑白淆而雅鄭混。雖有好古篤志之君子。力扶正學。亦止知其顯叛程朱之非。至其陽尊而陰篡之者。則固不得而盡絕矣。蓋其弊在宋元之際。卽有之。而莫甚於明之中葉。自陽明王氏倡爲良知之說。以禪之實。而託儒之名。且輯朱子晚年定論一書。以明己之學。與朱子未嘗異。龍溪心齋近溪海門之徒。從而衍之。王氏之學徧天下。幾以爲聖人復起。而古先聖賢下學上達之遺法。滅裂無餘。學

術壞而風俗隨之。其弊也。至於蕩軼禮法。蔑視倫常。天下之人。恣睢橫肆。不復自安。於規矩繩墨之內。而百病交作。於是涇陽景逸起而救之。痛言王氏之弊。使天下學者復尋程朱之遺規。向之邪說。詖行爲之稍變。然至於本源之際。所謂陽尊而陰篡之者。猶未能盡絕之也。治病而不能盡絕其根。則其病有時而復作。故至於啟禎之際。風俗愈壞。禮義掃地。以至於不可收拾。其所從來。非一日矣。故愚以爲明之天下。不亡於寇盜。不亡於朋黨。而亡於學術。學術之壞。所以釀成寇盜。朋黨之禍也。今之說者。猶曰陽明與程朱同師孔孟。同言仁義。雖意見稍異。然皆聖人之徒也。何必力排而深拒之乎。夫使其自外於孔孟。自外於仁義。則天下之人。皆知其非。又奚待吾之辨。惟其似孔孟。而非孔孟。似仁義。而非仁義。所謂失之毫釐。差以千里。此其所以不容不辨耳。或又曰。陽明之流弊。非陽明之過也。學陽明之過耳。程朱之學。豈獨無流弊乎。今之學程朱者。未必皆如敬軒敬齋月川之絲毫無疚也。其流入於偏執固滯。以至僨事者。亦有矣。則亦將歸罪程朱乎。是又不

然夫天下有立教之弊。有末學之弊。如源清而流濁也。立教之弊。如源濁而流亦濁也。學程朱而偏執固滯。是末學之弊也。若夫陽明之所以爲教。則其源先已病矣。是豈可徒咎末學哉。

清陸隴其學術辨中

陽明以禪之實而託於儒。其流害固不可勝言矣。然其所以爲禪者。如之何。曰。明乎心性之辨。則知禪矣。知禪。則知陽明矣。今夫人之生也。氣聚而成形。而氣之精英。又聚而爲心。是心也。神明不測。變化無方。要之。亦氣也。其中所具之理。則性也。故程子曰。性卽理也。邵子曰。心者性之郛郭。朱子曰。靈處是心。不是性。是心也者。性之所寓。而非卽性也。性也者。寓於心。而非卽心也。先儒辨之。亦至明矣。若夫禪者。則以知覺爲性。而以知覺之發動者爲心。故彼之所謂性。則吾之所謂心也。彼之所謂心。則吾之所謂意也。其所以滅彝倫。離仁義。張皇詭怪。而自放於準繩之外者。皆由不知有性。而以知覺當之耳。何則。旣以知覺爲性。則其所欲保養而勿

失者惟是而已。一切人倫庶物之理皆足以爲我之障。而惟恐其或累。宜其盡舉而棄之也。陽明言性無善無惡。蓋亦指知覺爲性也。其所謂良知所謂天理所謂至善莫非指此而已。故其言曰。佛氏本來面目。卽我門所謂良知。又曰。良知卽天理。又曰。無善無惡乃所謂至善。雖其縱橫變幻不可究詰。而其大旨亦可睹矣。充其說。則人倫庶物固於我何有。而特以束縛於聖人之教。未敢肆然決裂也。則又爲之說曰。良知苟存。自能酬酢萬變。非若禪家之遺棄事物也。其爲說則然。然學者苟無格物窮理之功。而欲持此心之知覺以自試於萬變。其所見爲是者果是。而見爲非者果非乎。又況其心本以爲人倫庶物。初無與於我。不得已而應之以不得已而應之心。而處夫未嘗窮究之事。其不至於顛倒錯謬者幾希。其倡之者雖不敢自居於禪。陰合而陽離。其繼起者則直以禪自任。不復有所忌憚。此陽明之學所以爲禍於天下也。涇陽景逸深懲其弊。知夫知覺之非性。而無善無惡不可以言性。其所以排擊陽明者。亦可謂得其本矣。然其學也。專以靜坐爲主。則其

所重仍在知覺。雖云事物之理。乃吾性所固有。而亦當窮究。然既偏重於靜。則窮之未必能盡其精微。而不免於過不及。是故以理爲外。而欲以心籠罩之者。陽明之學也。以理爲內。而欲以心籠罩之者。高顧之學也。陽明之病。在認心爲性。高顧之病。在惡動求靜。我觀高子之論學也。言一貫則以爲是入門之學。言盡心則以爲盡心。然後知性。言格物則曰知本之謂物。格與程朱之論。往往齟齬而不合者。無他。蓋欲以靜坐爲主。則凡先儒致知窮理存心養性之法。不得不爲之變易。夫靜坐之說。雖程朱亦有之。不過欲使學者動靜交養。無頃刻之離耳。非如高子困學記中所言。必欲澄神默坐。使呈露面目。然後有以爲下手之地也。由是觀之。則高顧之學。雖箴砭陽明。多切中其病。至於本源之地。仍不能出其範圍。豈非陽明之說。浸淫於人心。雖有大賢。不免猶蹈其弊乎。吾嘗推求其故。天下學者。所以樂趨於陽明。而不可遏者。有二。一則爲其學者。可以縱肆自適。非若程朱之履繩蹈矩。不可假借也。一則其學專以知覺爲主。謂人身有生死。而知覺無生死。故其視

天下一切皆幻。而惟此爲真。故不賢者既樂其縱肆。而賢者又思求其無生死者。此所以羣趨而不能舍。嗚呼。縱肆之不可易明也。至於無生死之說。則眞禪家之妄耳。學者取程朱陰陽屈伸往來之論。潛心熟玩焉。其理亦彰彰矣。奈何不此之學。而彼之是惑乎。

清陸隴其學術辨下

自陽明之學興。從其學者流蕩放佚。固有之矣。亦往往有大賢君子出於其間。其功業足以潤澤生民。其名節足以維持風俗。今日陽明之學。非正學也。然則彼皆非歟。若夫明之末季。潰敗不振。蓋氣運使然。豈盡學術之故也。明之衰可以咎陽明。則宋之衰亦將咎程朱。周之衰亦將咎孔孟乎。是又不然。周宋之衰。孔孟程朱之道不行也。明之衰。陽明之道行也。自嘉隆以來。秉國鈞。作民牧者。孰非浸淫於其教者乎。始也倡之於下。繼也遂持之於上。始也爲議論。爲聲氣。繼也遂爲政事。爲風俗。禮法於是而弛。名教於是而輕。政刑於是而紊。僻邪詭異之行。於是而生。